

24小时 新闻热线 96706

烟台 6610123

说说 突发事 稀奇事 烦心事
线索见报即奖 30-1000元

雨雪路滑,两起交通意外揪人心

一辆轿车撞上大树,一辆货车翻下高速路

现场一

27日的雨雪给28日的行车带来了安全隐患。28日清晨5时,一辆轿车因路滑不慎撞上一棵大树上,车身严重变形,司机被困车内。

28日清晨5时许,牟平消防接到报警称,牟平区莒格庄镇西仙姑村路段发生一起车

祸,司机被困车内。到达现场后,消防员看到一辆轿车撞上路旁的大树上,车身严重塌陷,地上到处都是轿车碎片,整个驾驶室严重变形,驾驶员身上有多处伤口,已处于半昏迷状态。消防员立即展开救援,但是司机的双腿卡在车门

与座椅之间,动弹不得。时间就是生命,指挥员根据现场情况立刻下令,两名救援队员协助交警设立警戒,维护现场秩序,并与医护人员一起稳定伤者的情绪,对伤者进行止血包扎。同时派一组救援队员迅速架设移动照明灯实

施现场照明;另一组救援队员携带液压顶杆先将变形的驾驶室车门撑开,然后用液压剪扩器进行破拆救人。近20分钟过去了,经过消防官兵的不懈努力,被困驾驶员被成功救出并送往医院救治。



消防员紧急抢救轿车司机。

现场二

28日清晨,随着一阵轰隆隆的响声,一辆半挂车翻下了烟威高速公路,随后轮胎冒出火苗。据了解,事故是由于近两天雨雪路滑,司机操作不慎造成的。

2月28日清晨5时21分,牟平消防接到报警称,烟威高速公路一货车着火,情况非常危急。几分钟后,消防官兵迅速赶到现场,看到一辆大型半挂车侧卧在高速公路的路边沟

里,车头处正冒着滚滚浓烟。剧烈燃烧的轮胎非常靠近货车油箱,很容易引起爆炸。现场指挥员立刻发出命令,一面对现场进行警戒,防止二次事故的发生;一面用消防水枪对

货车轮胎起火点进行灭火,同时对油箱进行冷却以防爆炸。十多分钟后,大火终于被扑灭,险情完全排除。本报记者 鞠平 通讯员 殷欣



翻下高速公路的货车轮胎燃起大火。



为避监控拍摄,号牌涂上黄漆

一驾驶员为此付出不小代价

2月25日,招远交警大队民警在文三线天府路口检查时,发现一辆蓝色大货车虽一切证件齐全,但该车的前后车牌均为全黄。经民警对比发现,车主是用黄漆进行了涂漆。据民警介绍,号牌全黄不仅普通监控无法拍摄,就连高清设备也拍不到号牌。最终,这名驾驶员因故意污损号牌被扣了6分、罚款200元。

记者 张琪 通讯员 张国忠 温永伟 孙菁 摄

买辆9600元的车 发票只开3200元

商家居然说这是惯例

本报2月28日讯(记者 秦雪丽 实习生 赵丽蕊 丰国 通讯员 于绍飞 孙翔) 市民王先生在福山区花9600元买了一辆三轮摩托车,但商家发票的面值却为3200元。

王先生平日做些小买卖,前阵子在福山区购买了一辆三轮摩托车,由于经营者免费提供上牌服务,便委托店方到车管所上牌,并当即支付了定金。

“过了几天车挂上了牌,我就付清了钱。”王先生介绍道,“这辆三轮摩托属于下乡产品,可向政府申请补贴。但我回家拿出购车发票一看才知道,开具的金额仅为3200元,而实际上这辆车的价格为9600元。”如此一来,王先生将少获得政府补贴200元。

于是,王先生要求商家把发票金额改为车辆的实际价格,然而商家却表示,摩托车行业都有一个惯例,为少交车辆购置税,只要价格超出3200元的摩托车,所开发票金额都是3200元。“我与商家多次协商,但都被他们拒绝了。”

无奈之下,王先生来到福山工商分局投诉,近日经调解,商家最终补偿了王先生200元。

汽车保养后水箱漏水 弄坏发动机花了2万

经调解商家赔偿1.1万元

本报2月28日讯(记者 秦雪丽 实习生 赵丽蕊 丰国 通讯员 于绍飞 高波) 汽车刚保养不久水箱就漏水,致使发动机出现故障,仅维修费就花了将近2万元。近日,家住福山的黄先生就碰到了这样的事。

据黄先生介绍,前阵子他的轿车在福山某汽车维修公司做例行保养,维修师傅清洗过水箱,保养后十来天,水箱在没有受到外力作用下无故漏水。“水流进发动机,导致发动机出现故障,光维修费就花了将近2万元。”黄先生苦恼地说道。

黄先生来到福山工商分局投诉,要求汽车维修公司给予2万元的赔偿。维修公司负责人表示,他们公司在对该车水箱的安全检测方面存在把关不严的可能,但黄先生开出的2万元赔偿条件难以接受,他们只愿意承担水箱的维修费用。

双方为此各持己见,互不相让,发生了争执。后经工商人员多次调解,矛盾双方才达成共识,并达成协议:维修公司对水箱漏水承担全部责任,对发动机故障承担部分责任;而黄先生也应对发动机故障承担相应责任。依此,维修公司承担水箱及发动机维修费用11000元,黄先生自己承担7500元。

受伤老人住院两个多月无人认领

本报2月28日讯(见习记者 熊戈措 实习生 吕志慧 通讯员 叶杏 徐颖韵) 2010年12月25日下午1点,一位精神有些失常的受伤老人被送到烟台山医院。现在两个月都过去了,伤愈的老人却一直没有人认领。

“老人刚来的时候臀部有伤,左腿骨折,从未开口说过话,精神像是受到过刺激,有些失常,发病的时候会用手敲打头

部。”烟台山医院南院综合内科的副主任姜颖筠说,“老人被送到烟台山医院南院的3天前,曾被一位好心市民发现倒在路边,市民将她送到烟台山医院治疗。治疗3天后由于没有家属认领,又被救助站送到了烟台山医院南院。我们1月14日给她做了治疗骨折的手术。”

记者看到,这位老人比较消瘦,目前仍不会开口说话,只会和医护人员用手势作简

单的交流。“老人目前处于恢复期,随时可以出院,但目前的问题是,老人住院已经两个多月了,仍然没有亲属过来认领。她的大小便不能自理,我们也不能放任不管。”姜颖筠说,“老人像是走失的,不像无家可归的人,她来的时候我仔细检查过她的衣物,绿色的对襟袄子质地很好,希望她的家人看到新闻后赶紧将老人接回家中休养。”



这位老人究竟是谁呢?

自称济南人却不会说济南话

一网上逃犯因方言不过关落网

本报2月28日讯(记者 鞠平 实习生 孟海杰 通讯员 魏丹) 自称是济南人,却不会说济南话,27日,在烟台港候船大厅,一名网上逃犯露出马脚被民警抓获。

27日18时许,一个民工

团体正在验票进入烟台港候船厅,执勤民警发现一名民工模样的人神情异常,便叫住了他,让他出示身份证。该男子自称刘某,是济南人,出门时忘了拿身份证。而在现场的林警官曾在济南上过4

年警校,一下就听出此人说的不是济南话,便问他在济南的具体住址,该男子怎么说不出,民警只好将他带回值班室进一步核实身份。

最终,该男子交待自己

的真名叫王某,聊城阳谷人,根据他提供的信息,民警在网上查出王某是一名涉嫌故意伤害的网上逃犯。今年1月中旬,他曾在天津市将人殴打致伤,被天津警方以故意伤害罪上网追逃。

